

标准先进性评价实施细则

——10kV 及以下配网不停电作业服务规范

1 范围

本细则规定了10kV及以下配网不停电作业服务规范先进性评价的总则、关键性指标的确定程序、评价实施等方面的要求。

本细则适用于对10kV及以下配网不停电作业服务规范开展先进性评价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DB31/T 1204—2020 标准先进性评价通用要求

Q31/0115001228F001-2021 10kV及以下配网不停电作业服务规范

3 总则

3.1 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主要原则包括：

- a) 坚持对标国内领先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；
- b) 坚持政府指导、市场主导和社会参与；
- c) 坚持系统性、科学性、独立性、公正性和规范性。

3.2 应按 DB31/T 1204—2020 和本细则对 Q31/0115001228F001-2021 实施先进性评价。

3.3 实施先进性评价的标准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a) 关键性指标的参数或水平，在其所处行业中具有创新性、引领性，填补相关领域的国际或国内空白，或显著优于同业水平；
- b) 制定程序和编写格式规范，内容完整；
- c) 实施取得成效，可包括：
 - 被政府部门、国际贸易、检测机构、企业等实际应用；
 - 降本增效、提高市场占有率，对产业和社会产生积极影响；
 - 引领产业发展，被标准、法律法规、社会组织、科技论文等采用或引用；
 - 保障民生，支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，具有社会效益。

4 关键性指标

4.1 确定程序

标准先进性评价关键技术指标确定应按照以下程序开展：

- a) 梳理国内外相关标准，形成相关标准集合；
- b) 分析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，收集相关的指标要求，形成指标集合；
- c) 对比指标水平并汇总指标水平对比情况，若某项服务指标目前无国际标准、国内标准，应选定国际和国内行业标杆；
- d) 征求行业协会、行业内企业、专业机构、供应商、消费者等意见，召开专家评审会，专家组在指标池中确定引领市场和产业发展的关键性指标；
- e) 专家组根据指标水平对比情况以及行业发展情况，确定关键性指标的先进值和权重。

注1：国际标准水平是指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最高水平。

注2：国内标准水平是指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的最高水平。

4.2 内容说明

4.2.1 供电可靠率

明确统计期内为用户持续提供合格电能的能力要求。

4.2.2 户均停电时间

明确供电系统用户在统计期内的平均停电小时数要求。

4.2.3 不停电作业化率

明确不停电作业在所有电力工程作业中的覆盖面要求。

4.2.4 业扩不停电接火率

明确不停电作业在所有业扩接电工程中的覆盖面要求。

5 评价要求

评价机构应依据表1关键性指标先进基准值进行比对分析，并根据确定的权重进行评分，评价总分85及以上，评定结论为“具有先进性”。

本细则由上海市标准化协会组织制定。经“上海标准”评价委员会 月 日审议后公布。

表 1 评价细则表

一级指标	分级指标	国际国内标准比对		国际国内行业标杆比对		先进基准水平	权重
		标准名称及条款	指标值/ 要素水平	国内/ 国际标杆	指标值/ 要素水平		
关键性指标 (权重: 0.6)	供电可靠率 (0.3)	DL/T 5729 -2016 《配电网规划设计技术导则》4.3.1 条各类供电区域的 规划目标	A+区域: $\geq 99.999\%$ A区域: $\geq 99.990\%$ B区域: $\geq 99.965\%$ C区域: $\geq 99.863\%$ D区域: $\geq 99.726\%$ E区域不低于向社会承诺的指标 (A+、A类区域对应中心城市 (区); B、C类区域对应城镇地 区; D、E类区域对应乡村地区)	东京电力	$\geq 99.962\%$	$\geq 99.962\%$	0.18
	户均停电时间 (0.3)	—	—	东京电力	200分钟	51分钟	0.18
				国网公司平均水平	693.618分钟		
				北京市电力公司	124.2分钟		
				广州供电局	94.2分钟		
				深圳	51分钟		
	不停电作业化 率 (0.2)	—	—	国网公司平均水平	81.96%	87.4%	0.12
				北京市电力公司	83.56%		
				广州供电局	87.4%		
	业扩不停电接 火率 (0.2)	—	—	国网公司一流供电公 司目标	98%	98%	0.12

表 1 （续）

一级指标	分级指标	国际国内标准比对		国际国内行业标杆比对		先进基准水平	权重
		标准名称及条款	指标值/ 要素水平	国内/ 国际标杆	指标值/ 要素水平		
标准实施 成效 (权重： 0.3)	标准应用情况（0.6）	应反映受评标准被政府部门采用、国际贸易采用、检测机构应用、企业应用等情况；分为重要应用、一般应用。					0.18
	实施效益情况（0.4）	应反映受评标准实施后社会效益、行业推广等情况。					0.12
标准规范 性（权 重：0.1）	标准制定（0.3）	依据规定程序和要求起草标准，起草组构成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。					0.03
	标准内容（0.5）	标准内容完整。					0.05
	标准格式（0.2）	符合GB/T 1.1要求或于标准类别相应的其他标准编写要求。					0.02